

证券代码：000017、200017

证券简称：深中华 A、深中华 B

公告编号：2021-034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中华花园二期城市更新改造项目合作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中华花园二期城市更新改造项目合作合同〉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签署及履行概况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签署城市更新项目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公司与深圳市建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郅实业”）于 2020 年 8 月 4 日签署了《中华花园二期城市更新改造项目合作合同》（以下简称《合作合同》），共同合作推进中华花园二期更新改造项目工作和解决历史遗留办证问题。2020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 2020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签署中华花园二期城市更新改造项目合作合同的议案》。

二、合同终止及原因

鉴于在中华花园二期城市更新改造项目开展过程中，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出台施行《深圳经济特区城市更新条例》，导致该项目在申报拆除重建类城市更新单元计划前应当取得的住户更新意愿比例从 90%提高至 95%，公司履行《合作合同》的基础发生了重大变化。基于公司长远发展的考虑，同时为了更好地解决中华花园二期住户历史遗留的产权证办理问题，公司拟终止履行《合作合同》，并不再作为该项目的合作方。

三、合同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就终止履行《合作合同》事宜与建郅实业积极协商，如因终止履行《合作合同》导致公司实际承担违约责任，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上述终止履行《合作合同》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24日